

关于《“汇友荟”汇丰客户关系积分回馈奖励计划》修订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我行拟修订现行《“汇友荟”汇丰客户关系积分回馈奖励计划》及积分限时积分奖励活动中的部分条款，并将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

《“汇友荟”汇丰客户关系积分回馈奖励计划条款和细则》修订的内容为：

- 1、“客户互动奖励积分”类型中新增加适用情形“首次手机号码授权登录汇丰留学助手小程序”，奖励积分为 1000 分。客户使用其真实有效的手机号码通过汇友荟的任务提示页面而登录微信小程序“汇丰留学助手”，首次成功登录之后即可获得汇友荟积分。具体条件和可获得的汇友荟积分数额以届时适用的汇友荟积分奖励机制为准。
- 2、“实现客户需求奖励积分”类型所适用的情形“首次使用留学汇款”，奖励积分为 1000 分。客户根据汇友荟积分奖励机制，按照其实际使用留学汇款转账功能的情况获得汇友荟积分。具体条件和可获得的汇友荟积分数额以届时适用的汇友荟积分奖励机制为准。

《“汇友荟”汇丰客户关系积分回馈奖励计划》修订的主要内容为：

- 1、“电子渠道奖励积分”类型中提到的“汇丰借记卡绑定并完成支付宝支付”、“汇丰借记卡绑定并完成微信支付”、“汇丰借记卡绑定并完成京东支付”这三项合并为一项积分，即“汇丰借记卡绑定并完成支付宝或微信支付或京东支付”，奖励积分仍为 2500 分。客户完成任一绑定及支付，即可获得奖励积分。
- 2、“电子渠道奖励积分”类型中提到的“汇丰借记卡绑定并使用银联在线支付”与“汇丰借记卡使用汇丰中国手机银行应用程序内的二维码支付”合并为一项奖励积分，即“汇丰借记卡使用汇丰中国手机银行应用程序内的二维码支付或银联在线支付”，奖励积分仍为 2500 分，客户完成其中任一种支付，即可获得奖励积分。
- 3、取消“客户互动奖励积分”类型中原“在积分商城完成积分兑换”即获 1000 分奖励积分的情形。

本次修订将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生效。本行可能不时制订、更新或修改与汇友荟积分相关的计划或条款细则，并将在官网公布。

您可登录我行网站（<https://www.hsbc.com.cn/rewards/>）查询。如对更新有任何意见与建议，欢迎致电 95366。

感谢您的支持与关注！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